

屏東縣內埔鄉崇文國民小學志願服務運用計畫

壹、計畫依據：

中華民國 90 年 1 月 20 日華總一義字第 9000011840 號令「志願服務法」、及屏東縣政府推動教育類志工服務工作計畫辦理。

貳、運用志願服務人原從事志願服務之目的：

為推動社區家長志工招募及本校學童參與志願服務工作，扎根社會參與與社會服務之觀念，培養日後對社會議題的關懷與行動實踐。研擬可行性社區志工及學生志工參與志願服務計畫方案，協助社區志工及學生志工取得志願服務紀錄冊，成為正式終身志工。

參、志願服務計畫實施期程：

113 年 08 月 01 日 至 114 年 07 月 31 日(呈本縣府核可經學校公告後實施)。

肆、運用志願服務人力之需求：依學校各學年度需求及志工隊人力，可彈性調整。

一、社區家長志願服務類組

(一)交通導護志工組：協助相關業務單位執行學校交通導護及學區安全維護工作。

(二)圖書行政志工組：協助圖書資料登錄、鍵檔與核對整理。

(三)環境保護志工組：協助學校公共區域垃圾分類及清理工作。

二、學童志願服務類組

(一)教育活動志工組：協助學校教學庶務及其他相關活動。

(二)圖書行政志工組：協助學校圖書庶務及其他相關活動。

(三)環境衛生志工組：協助學校衛教庶務及其他相關活動。

伍、志願服務人員招募：

一、招募說明：採自行招募，於師生集會、班級群組、學校粉絲專頁公告「志願服務運用計畫」招募資訊。

二、招募對象：

(一)社區家長及本校四~六年級學童，具有責任感、熱心公益、忠實勤奮及相關領域專長，並有意願參加者。

(二)身心健康且未罹患精神疾病或法定傳染疾病者。

(三)無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之規定者。

三、招募方式：

學校於學期初師生集會、班級群組、學校粉絲專頁公告「志願服務運用計畫」，經本校教師、現任志工或自行推薦後填寫意願調查表【附件一】，送至教導處學務組彙整，必要時得辦理面試審核，呈送校長核可後收編。

陸、志願服務人員服務內容與範圍：

志願服務組別	服務時間	服務地點	服務內容說明
交通導護 志工組	AM 07:00 AM 07:30	本校周邊路口 (原勝路、中勝路十字路口)、(原勝路、龍灣巷T字路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與學校相關業務單位密切配合，執行學校交通導護及學區安全維護工作。 2. 協助招募隊員，使業務能傳承持續。 3. 協助辦理隊員基礎訓練、年度訓練等。 4. 協助辦理隊員聯誼活動並維繫隊員密切關係。 5. 協助處理隊員個別需要之事務。 6. 協助一般行政事務及其他臨時性活動。 7. 其他有關事項。
圖書行政 志工組	AM 09:00 AM 12:00	本校圖書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協助圖書資料登錄工作。 2. 協助圖書加工如排卡片、貼書標等工作。 3. 協助圖書資料上架整理。 4. 協助圖書資料電腦鍵檔與核對。 5. 協助一般行政事務及其他臨時性活動。 6. 其他有關事項。
環境保護 志工組	AM 08:00 AM 08:30	本校校園 內外環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協助學校公共區域垃圾分類及清理。 2. 處理垃圾子車可回收資源物資。 3. 協助校園環境美化與角落藝術佈置、校內各類活動的佈置。 4. 協助一般行政事務及其他臨時性活動。 5. 其他有關事項。
教育活動 志工組	AM 08:00 PM 04:00	依活動計畫 地點視情況另 定之	協助學校教學庶務及其他相關活動。

柒、志願服務人員訓練：

一、教育類基礎訓練 6 小時，志工基礎訓練可參加由本校或本縣各單位辦理之志

工基礎訓練取得認證，另可至「台北 e 大」(<https://elearning.taipei>)網站受訓（若已領有紀錄冊者免上此課程），訓練課程內如下：

- (一)志願服務內涵及倫理 2 小時。
- (二)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 2 小時。
- (三)志願服務經驗分享 2 小時。

二、教育類特殊訓練 6 小時：訓練課程內容依服務工作性質由本校教導處學務組規劃後，函報縣府備查後實施。

三、增能訓練：於寒暑假或假日辦理相關增能研習，提升志願服務志工專業知能。

四、前項志願服務人員訓練得依本校「服務志工基礎暨特殊訓練實施計畫」辦理之。

捌、組織與職掌：

一、幹部編制

由本校教導處學務組負責志工督導工作，社區志工及學生志工各設置隊長 1 人，各分隊設置副隊長 1 人，協助各團隊志工服務之管理、通知、規劃及執行等事務。

二、職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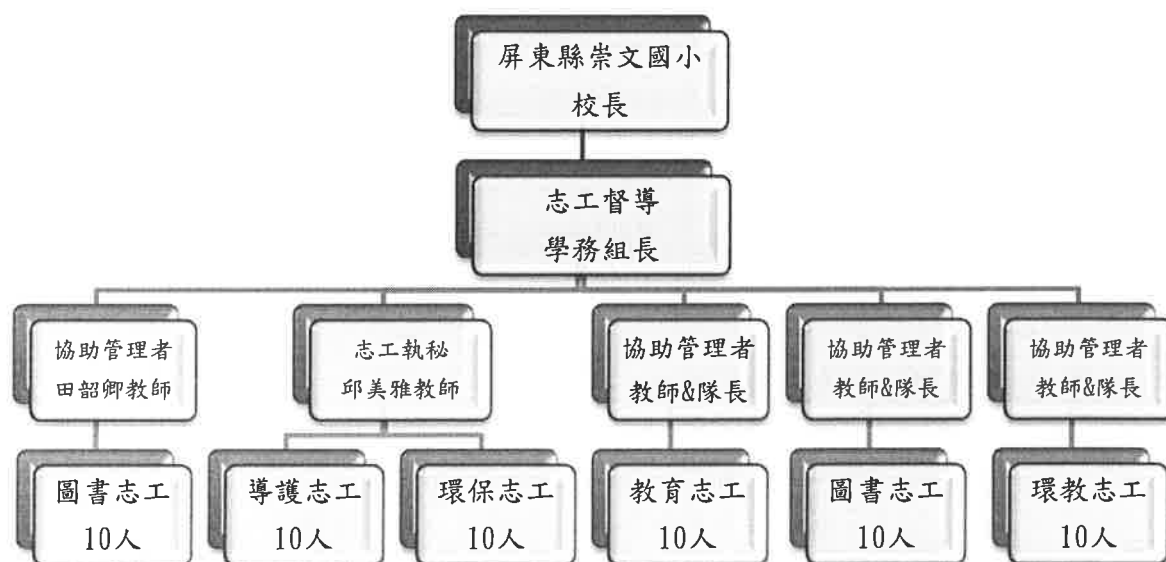
(一)志工督導：由學務組長擔任，綜理團務，協調志工服務之規劃、執行等事務。

(二)志工執秘：由各承辦教師擔任，協助綜理團務，承辦志工各項申請即呈報資料。

(三)隊長：任期 1 年，1 年 1 聘；協助管理志工出缺勤、協助活動執行之人員調配。

(四)副隊長：任期 1 年，1 年 1 聘；輔助隊長推行團務，隊長因故不能視事時，得由副隊長代行其職權。

三、志工組織架構圖



玖、志願服務人員管理：

- 一、本校依志願服務計畫統籌管理並運用所屬志工團隊，並由本校指定專人擔任志工輔導員，或就志工中遴選隊長、副隊長各一人。
- 二、志願服務人員執行服務項目時，應服從之志工輔導員或志工隊長的督導。
- 三、志願服務人員執勤時，應佩戴或穿著學校發給之志願服務識別證件或制服。
- 四、志願服務人員因故無法繼續服務，應以書面依循行政程序向本校志工輔導員或志工隊隊長提出申請，並繳回志願服務證件或制服。
- 五、有關志願服務之最新訊息由學校相關單位轉知志願服務人員知悉。
- 六、學校相關單位提供志願服務人員必要之資訊，並指定人員辦理志願服務輔導及管理事宜。
- 七、志願服務紀錄冊申請：
 - (一)新進志願服務人員經過基礎訓練、特殊訓練取得結業證書者由學校統一向縣政府提出申請核發「志願服務紀錄冊」。
 - (二)志願服務學習時數登載：由教導處學務組長負責。
 - (三)志工服務時數每半年登錄「志願服務紀錄冊」並呈相關單位核章。
- 八、志願服務人員排班原則：服務人員採輪班制，依團員方便之時間配合編排值勤。
- 九、志願服務人員出勤管理：每位隊員均需參加一團以上服務事項，依規定時間確實簽到退，若隊員因故無法繼續服務，請主動與各隊長聯絡，若無故缺席3次以上，則視同放棄志工資格。
- 十、志願服務人員請假：
 - (一)因故無法執勤時，應事先通知學校志工督導、輔導員或志工隊長等相關人員。
 - (二)前項請假程序得以口頭或書面為之。
 - (三)志願服務相關研習、參與服務請假已報名參訓及活動，因臨時事故無法前往，請於事前來電向志工督導請假。
 - (四)連續兩個月無故未出席參與任何服務、會議或志願服務訓練者，將通知列為暫停服務，並停止一切權利與義務。

拾、志願服務人員會議：

- 一、期初會議，說明志工服務工作計畫，協助新進志工了解志工隊服務內容。
- 二、期末會議，工作檢討，了解志工服務狀況及服務學習經驗分享。
- 三、臨時會議，有臨時議題提出時召開。

拾壹、志願服務人員權利與義務：

一、權利

- (一)接受足以擔任所從事工作之教育訓練。
- (二)一視同仁，尊重其自由、尊嚴、隱私及信仰。

- (三)依據工作之性質與特點，確保在適當之安全與衛生條件下從事工作。
- (四)運用單位定期結算服務時數並登載於志願服務紀錄冊及衛福部志願服務整合系統。
- (五)獲得從事服務之完整資訊。
- (六)服務年資滿1年，時數達150小時者，得由學校開立志願服務績效證明書。
- (七)參與所從事之志願服務計畫之擬定、設計、執行及評估。

二、義務

- (一)遵守倫理守則之規定。
- (二)遵守本校訂定之規章。
- (三)參與本校所提供之教育訓練。
- (四)妥善使用志工服務證。
- (五)服務時，應尊重受服務者之權利。
- (六)對因服務而取得或獲知之訊息，保守秘密。
- (七)拒絕向受服務者收取報酬。
- (八)妥善保管本校所提供之可利用資源。

拾貳、志願服務人員考核：

- 一、設置學務組長為志工管理與督導者，訂定志工申訴管道，並定期召開志工會議，針對志工服務過程遭遇之困境及特殊事件，透過彼此討論與支持，共同解決問題。另外，若志工於服務過程中產生倦怠，透過面對面對話，給予心理支持及認同，凝聚志工之向心力；對於不適任之志工，採取柔性勸說，若經屢次勸說不聽，便行文通知停止其志工提供服務。
- 二、新進志工須服務三個月後，服務品質良好且無重大過失等，始得授證為正式志工。
- 三、辦理年終考核，由志工督導依志工服務之出勤情形、服務精神、團隊合作、參與訓練、學習情形等填寫考核表，以作獎勵之依據及決定是否續聘。
- 四、考核服務成績良好之志工，因升學、進修、就業或其他原因需志願服務績效證明者，得發給證明。
- 五、獎懲
 - (一)對於服務考核成績表現優良者，推薦參與衛生福利部、縣政府、全國獎勵或其他單位相關志願服務表揚。
 - (二)如因故請假超過三次或因志工於服務過程中，造成受服務對象權益受損，經警告後不聽者，便予以廢除本校志工之資格。
- 六、申訴管道：若於志願服務工作領域有相關建議或申訴事項，得向本校教導處學務組提出。

拾參、志願服務人員福利：

- 一、服務年資滿1年，得由學校核發志願服務績效證明書【附件二】。
- 二、社區志工及學生志工每學年均投保志工團體及學生團體平安保險，平日在校內執勤不另加保其他保險，若到外地值勤，將再另外投保相關保險。
- 三、志願服務人員均為無給職，惟學校必要時，並得補助志工交通、誤餐及特殊保險等經費。
- 四、志願服務人員之獎勵：
 - (一)依據「志願服務法」及「屏東縣志願服務獎勵辦法」等規定獎勵。
 - (二)學校得適時推薦志工參加衛生福利部、教育部或其他機關之表揚活動。
 - (三)配合縣政府及其他機關辦理表現優良志工表揚。
 - (四)學校可視需要於全校性活動（例如：校慶運動會、母親節活動、兒童節活動）頒發獎狀予表現優良之志工。

拾肆、預期成效

- 一、學校志願服務人員 90%以上(含)已完成 6 小時「基礎訓練」及 6 小時教育類「特殊訓練」教育訓練課程。
- 二、學校志願服務人員 90%以上(含)已取得本府核發之志願服務紀錄冊。
- 三、學校志願服務人員近 2 年內曾獲以下單位之一表揚：
 - (一)教育部。
 - (二)衛生福利部。
 - (三)內政部。
 - (四)交通部。

拾伍、附則

- 一、優先參加縣政府或本校舉辦之各項觀摩研習活動。
- 二、表現優異志工優先參與各項教育成長訓練，充實服務知能。
- 三、受推薦參加校內、外各項獎勵表揚。

拾柒、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呈報縣府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教師兼學務組長 邱美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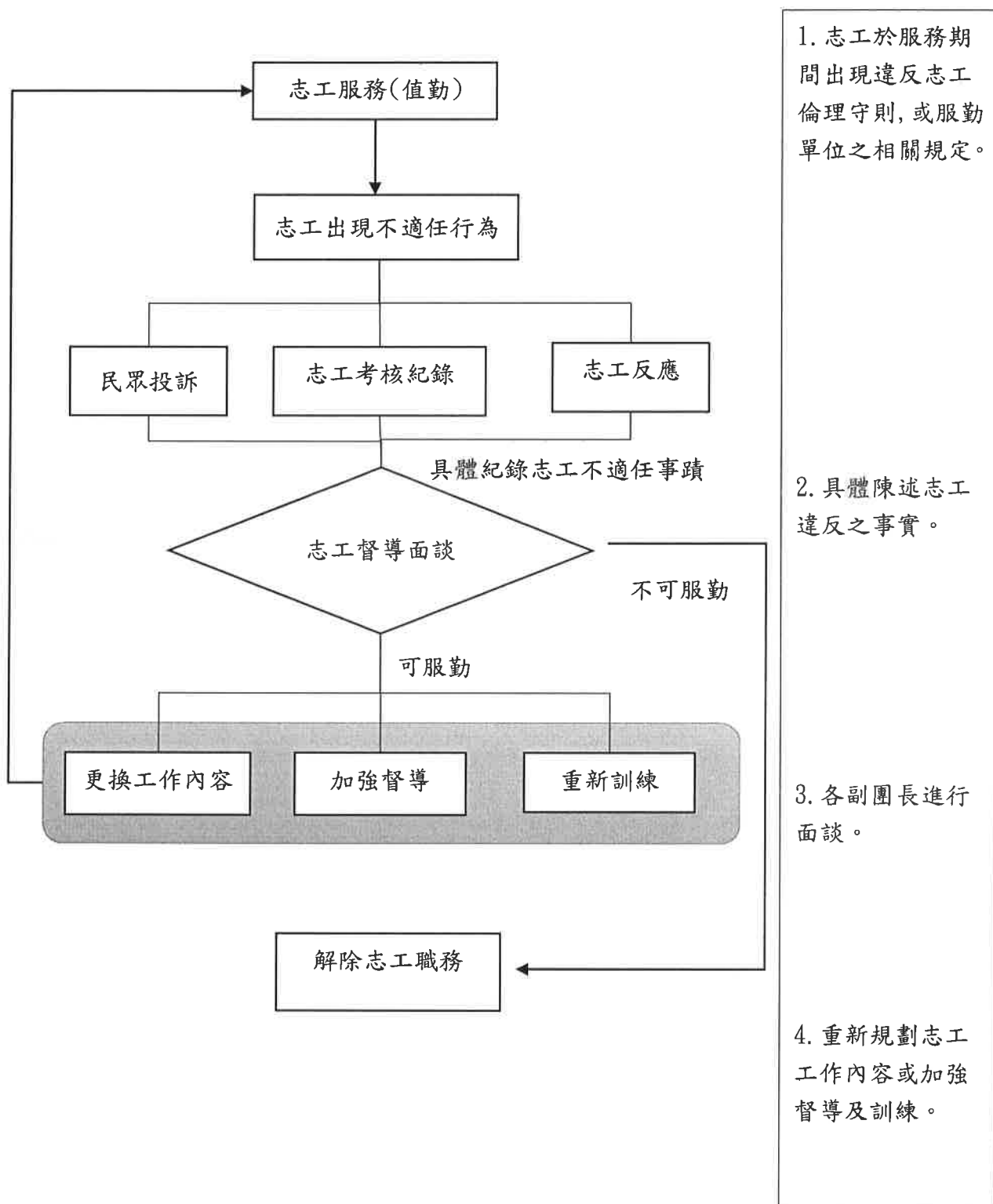
教導主任：

教師兼代理教導主任 丁怡嘉

校長：

屏東縣立崇文國民小學校長 吳進源

屏東縣內埔鄉崇文國民小學志工督導機制流程圖



1. 志工於服務期間出現違反志工倫理守則，或服勤單位之相關規定。
2. 具體陳述志工違反之事實。
3. 各副團長進行面談。
4. 重新規劃志工工作內容或加強督導及訓練。

屏東縣崇文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志願服務志工招募

親愛的家長您好：

崇文國小愛心服務志工團隊成立已邁入第二十多個年頭，一路盡心地陪伴孩子們成長與茁壯。為了提供孩子們安全的環境，優質的學習機會，以及更豐富人文氣息的校園，在與學校配合下，志工們付出時間與心力，合力灌溉了這片屬於所有家長的園地；在這裡，家長們服務、學習、也彼此交流，更透過多元的父母成長課程與活動，自我充實，與孩子一同享受學習的喜悅。

志工團隊需要您的熱情支持，您的參與是崇文孩子們的幸福，也將是您豐富生活的第一步，讓我們凝聚所有崇文志工的愛，合力打造一個充滿感動、散播愛的大家庭。加入志工隊，不只可以協助學校，為學童服務，亦可回饋社會。

因為您的付出，子女會為您感到驕傲，並可促親子關係，希望家長能主動參與。竭誠歡迎您的加入！「您給孩子一點點的愛心，孩子給您一整天的安心！」

敬祝 闔家平安健康

屏東縣內埔鄉崇文國民小學 教導處學務組 敬啟

➢請有意願參加的家長，將報名表單繳交給班級導師，彙整後送至學務組辦理，謝謝您！

屏東縣崇文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志願服務組別說明

志願服務組別	人員配置	服務內容說明
交通導護志工	協辦教師：邱美雅	1. 與學校相關業務單位密切配合，執行學校交通導護及學區安全維護工作。 2. 協助一般行政事務及其他臨時性活動。
圖書行政志工	協辦教師：張祐慈	1. 協助圖書資料登錄工作。 2. 協助圖書資料上架整理。 3. 協助圖書資料電腦鍵檔與核對。 4. 協助一般行政事務及其他臨時性活動。
環境保護志工	協辦教師：田韶卿	1. 協助學校公共區域垃圾分類及清理。 2. 處理垃圾子車可回收資源物資。 3. 協助整理校園環境，維護環境整潔 3. 協助一般行政事務及其他臨時性活動。

屏東縣崇文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志願服務志工報名表

身分證字號	<input type="checkbox"/> 本國籍(<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大陸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國籍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E-MAIL			是否加入救災志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紀錄冊號	<input type="checkbox"/> 有(字第 號) <input type="checkbox"/> 無		
職業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工商人士 <input type="checkbox"/> 公教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退休非公教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家管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退休公教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最高學歷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職校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個人專長	<input type="checkbox"/> 家電修理 <input type="checkbox"/> 機械 <input type="checkbox"/> 汽車修理 <input type="checkbox"/> 工藝 <input type="checkbox"/> 刻印 <input type="checkbox"/> 語文 <input type="checkbox"/> 文書事務 <input type="checkbox"/> 編輯 <input type="checkbox"/> 打字 <input type="checkbox"/> 美工 <input type="checkbox"/> 縫紉/編織 <input type="checkbox"/> 烹飪/烘 <input type="checkbox"/> 美容美髮 <input type="checkbox"/> 家事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護理 <input type="checkbox"/> 手工藝 <input type="checkbox"/> 電腦 <input type="checkbox"/> 攝影 <input type="checkbox"/> 團康 <input type="checkbox"/> 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會計 <input type="checkbox"/> 作物栽培 <input type="checkbox"/> 農牧(藝) <input type="checkbox"/> 音樂 <input type="checkbox"/> 體育 <input type="checkbox"/> 心理諮詢 <input type="checkbox"/> 農牧(藝) <input type="checkbox"/> 駕駛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教育		
婚姻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input type="checkbox"/> 有偶 <input type="checkbox"/> 離婚 <input type="checkbox"/> 喪偶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聯絡電話	(必填)	手機號碼	
緊急聯絡人	姓名： (關係：)	手機： (必填)	
意願參加組別(可複選)	1.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導護志工 (07:10~07:35) : <input type="checkbox"/> 星期一 <input type="checkbox"/> 星期二 <input type="checkbox"/> 星期三 <input type="checkbox"/> 星期四 <input type="checkbox"/> 星期五 2. <input type="checkbox"/> 圖書行政志工 (上午 9:00~12:00) <input type="checkbox"/> 星期一 <input type="checkbox"/> 星期二 <input type="checkbox"/> 星期三 <input type="checkbox"/> 星期四 <input type="checkbox"/> 星期五 3. <input type="checkbox"/> 環境保護志工 (07:40~08:30) : <input type="checkbox"/> 星期一 <input type="checkbox"/> 星期二 <input type="checkbox"/> 星期三 <input type="checkbox"/> 星期四 <input type="checkbox"/> 星期五		
第二語言	<input type="checkbox"/> 閩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客語 <input type="checkbox"/> 英語 <input type="checkbox"/> 日語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其他單位志工	政府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是(全名：_____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民間團體： <input type="checkbox"/> 是(全名：_____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參加過	<input type="checkbox"/> 是(<input type="checkbox"/> 基礎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其他志工課程	辦理單位：(全名：_____)課程名稱：(全名：_____)		

屏東縣內埔鄉崇文國民小學

志願服務績效證明書	
項目	內容
志工 基本資料	中文姓名： (例如：王曉明) 英文姓名： (例如：WANG, HSIAO-MING)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或護照號碼)：
服務績效	一、服務起迄期間： (例如：100.03.01~107.12.31) 二、服務時數： 小時 (以0.5小時為最小單位) 三、服務項目或內容： 四、特殊績效：
志願服務 運用單位	名稱(全名)： (請蓋關防、條戳或圖記)
發證日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